

市城管局党委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0年4月1日至7月10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市城管局党委开展了巡察。8月25日,巡察组向市城管局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局党委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先后召开专题委会、研判会、局务会等,多次就巡察反馈的问题进行分析研判,落实整改方案,确定时间节点,确保整改进度和质量。局党委班子成员全面挂钩到基层党组织,实时跟进各类巡察整改问题,督促和推动基层党组织切实增强巡察整改自觉和行动自觉,制定完善行之有效的整改方案,逐条逐项抓好整改落实。

二、整改落实情况

1.关于“开展学习不够扎实”问题的整改。

严格执行局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建立党委班子成员挂钩联系基层党建支部制度,围绕“作风效能提速年”主题,高质量组织学习实践活动,常态化开展“三聚焦三推动”主题实践活动。

2.关于“学习质量还不够高”问题的整改。

年内分类分层开展各类培训,形成优质调研文章23篇、学习心得17篇、党课课件19篇,《关于推进太仓市生活垃圾分类城乡一体化的调研报告》入选《太仓社科论坛》。抓好“学习强国”APP日常学习,截至11月底,“学习强国”学习覆盖率达到101.43%,供稿积分在25家单位中排名第7。在党员干部日常谈话中增设答辨环节,进行应知应会相关知识的测试。征订相关学习书籍160余册。

3.关于“学用结合不够紧密”问题的整改。

编制和出台了《太仓市城市精细化管理考核办法》,完成《太仓市城市管理工作第十四个五年发展规划(初稿)》编制,深化环卫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管作分离,推进环卫行业监督考核再提升。

4.关于“垃圾分类工作谋划部署不靠前不系统”问题的整改。

高标准制定实施《太仓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三年(2018~2020年)行动实施方案》《2019年太仓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行动方案》《2020年太仓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置工作行动方案》,目前全市458个居民小区完成“三定一督”分类模式全覆盖。我市在2020年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前3季度考核中,排名稳居前3。

5.关于“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存在薄弱环节”问题的整改。

加大垃圾分类宣传,常态化开展志愿宣传活动,打造市政两级宣传阵地,市民群众对垃圾分类的知晓率不断提高。优化垃圾分类房选址工作,由属地社区、小区业委会、物业方、第三方顾问团队共同协商垃圾分类设施设置点位,部分疑难小区通过业主公投确定具体点位。加大教育和执法力度,半年度累计开展垃圾分类执法检查19748次。健全分类收运队伍,全市四分类车辆184辆,收运人员329人。

6.关于“城市长效综合管理不够优化”问题的整改。

加强对环发公司的考核力度,提升环卫保洁精细度。深化城管执法队伍网格化管理,强化巡查发现、信息采集更新、反馈上报、监督考核等工作机制。推进市容环卫责任区制度高质量全覆盖,完成签订市容环卫责任书16484份,建立健全系统抓抓一上报工作流程。开展全市城市管理轻微违法行为快速查处专项行动,梳理形成28类城市管理轻微违法行为清单,组建35支综合执法快速行动队,确定5个“微执法”示范区、60个重点区、33个辐射区,实行“梯级治理”。持续深化建筑垃圾(工程渣土)运输行业规范运营集中整治行动,建立管理双向日常联络机制,完善工地监管体系。每周开展不低于2次集中整治,探索交叉执法模式,织密织牢防护网。在常态化治理中专门部署为期一个月的集中整治,查处违法违规案件132起。

7.关于“部分工作常态化管理不够到位”问题的整改。

停车管理方面,联合城容公司对各公共停车场点进行实地考察,督促城容公司严格落实奖惩制度,9月~11月关于停车管理投诉举报信访同比减少37%。联合公共自行车公司每月对公共自行车运营情况进行实地抽查考核,提升公共自行车服务管理水平。物业管理方面,制定《太仓市物业管理工作实施细则》强化市镇两级考核检查,结合《太仓市物业行业“红黑榜”管理办法(试行)》加强对物业工作的监管力度。制定《城管进社区队员队伍管理办法》《城管进社区队员考核办法》,进一步提高城管进社区队员工作能效,树立队伍良好形象。厕所管理方面,陆续建成古塘街、拿山园、府南街等10座3A级及以上公共卫生间,将公共卫生间建设选址纳入城市规划中,不断提高农村新(改)建公厕标准。

8.关于“市容管理服务不够完善”问题的整改。

加强户外广告和店招牌设施的审批和业务指导工作,对不符合设置要求的广告加大查处力度。截至2020年9月,已查处各类违章户外广告22149处,共计31902.24平方米。在店招立面改造过程中,注重建筑设计,鼓励创新设计。按照街道特色整体统筹“一店一设计”的理念设计,如东仓路德风街、钱家祠弄文玩特色街。加大建(构)筑物和附属设施动态维护,以招标形式确立2支应急维修队伍,通过各类渠道上报和完成维修828处。

9.关于“行政执法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

稳步推进违建治理工作,进一步厘清违法建设治理工作职责,2019年以来通过巡查发现、市民举报等途径,查处违法建设案件1023起,基本实现新增在建违建零增长。认真执行市政府强拆令,市政府批准实施强制拆除的24处违法建设中,17处违法建设已依法实施强制拆除。扎实推进百万违法建设攻坚行动,全市已累计拆除各类违建近159万平方米,提前完成年度拆违目标。

10.关于“深入基层不够扎实”问题的整改。

及时调整党委班子成员分管和联系单位,下发《关于明确太仓市城市管理局领导干部基层单位联系调研分工的通知》。建立了

《太仓市城市管理局领导干部基层单位联系调研制度》,局领导班子带头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8月份至今,已开展走访调研10次。

11.关于“部分工作落而不实”问题的整改。

联合市城容公司加快对向阳路立体停车库的维修工作。在各项前期工作准备完成后,经过为期一个多月的维修,于11月底完成维修维护,向阳路立体停车库现已正常向市民开放使用。

12.关于“制度制定存在漏洞”问题的整改。

制定《太仓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先行登记保存证据和暂扣物品管理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规定,严格依法处置当事人物品。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相关内部考核工作的通知》,加强服务外包、编外用工考核。制定《太仓市景观照明管理办法》,明确市级和区镇部门职能。针对《太仓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绩效考核办法》中对市政府相关单位的考核问题,根据《太仓市网格化社会治理联动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由指挥中心积极做好案件处置情况通报工作。扎实推进村庄环境长效管理,修订考核奖补办法,细化评分标准,拉大村与村之间考核评分区间,使得评分排名更有参考意义。增加暗访次数,年内做到村域范围考核全覆盖。

13.关于“财务管理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合同由市城管局签订但实际付款为各下属单位的问题已整改完毕,自查发现的合同由下属单位签订但实际付款为市城管局的问题的整改已接近尾声。目前照明处路灯电表账户已全部更改为市城管局,与付款方一致,因供电公司对电表资料审核需要一定周期,现已完成443个电表签订工作,尚有141个电表正在积极推进。

14.关于“工会活动未按规定开展”问题的整改。

明确各基层工会在组织工会活动前,必须制定详实的方案,并能够提供出相应的文件精神支撑以及其他必要的依据。年内根据总工会相关文件精神,积极围绕“知史爱党”主题开展相关学习实践活动。

15.关于“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程序执行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对历年工程项目进行全面梳理,及时调整项目报批程序,确保各项的施工招标及施工程序均在初步设计或建设方案审批完成后进行。认真学习贯彻政府投资项目规范办法,做好工程审批程序。优化《太仓市城市管理局工程建设管理实施规程》确保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程序规范。

16.关于“招标程序执行不严”问题的整改。

进一步优化《太仓市城市管理局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管理办法》,明确招标过程中的各方责任,列出招标程序清单,对审核人岗定责,对40个工程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了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17.关于“工程监理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针对个别施工现场围挡设置不到位、施工人员未佩戴安全帽,存在安全隐患的情况,进一步优化《太仓市城市管理局工程建设管

理实施规程》,增加对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考核机制,建立惩罚机制,对监管不到位的施工单位及监理进行了批评、约谈和处罚。针对不满足停放车辆要求的人行道加装护栏、止车石等,截至9月底,人民路、郑和路、县府街等路段共计装护栏978米、止车石836个。

18.关于“议事决策制度未及时修订”问题的整改。

检查和完善党委会议事决策制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并严格做好相应的会议记录、“三重一大”报告单等资料的保管和使用。

19.关于“议事决策程序不够规范”问题的整改。

严格执行局长办公会议和局党委会议事规则。局长办公会议由局办公室负责会议纪要和相关会务保障,确保议事决策程序符合规定。重要事项、大额资金必须经党委会“三重一大”集体讨论决策,由局组织人事科做好党委会记录工作。

20.关于“酝酿决策前期准备不足”问题的整改。

严格按照财政批准的采购预算金额实施采购。进一步优化《太仓市城市管理局工程建设管理实施规程》,加强工程项目前期调研和立项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21.关于“抓基层党建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

从严从实加强对基层党支部建设的指导工作,开展系统内基层党建政治体检工作,完成12个党支部党建台账飞行检查工作,共计检查出问题41个,现已全部完成整改,规范支部党费收缴工作。

22.关于“支部换届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全面梳理各总支、支部换届情况,督促超期未换届的支部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规范开展换届选举工作,执法大队、照明处、市政处先后及时、规范地完成了相应的支部换届工作。

23.关于“发展党员未严格按程序进行”问题的整改。

对照发展党员工作实务手册,全面梳理,严把相关材料。2020年共发展党员8名,预备党员转正7名,入党积极分子参加培训20名,圆满完成年度任务。

24.关于“党内政治生活开展不够严肃”问题的整改。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严格对照要求制定民主生活会方案,组织集中学习。班子成员在参加民主生活会时,亲自撰写对照检查材料,明确整改方向和措施,注重整改落实。全面提升各支部“三会一课”及组织生活会质量,同步认真做好苏州智慧党建等线上录入工作,扎实开展党员民主评议工作。

25.关于“责任落实存在落差”问题的整改。

年终时局党委将通过听取汇报、查阅台账资料等方式,对各直属单位2020年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进行检查。照明处将严格按照考核细则进一步加强对城容公司的外包服务考核,市政处将公开招录一批编外人员,在人员招聘到位后实现管作分离。

26.关于“一岗双责落实不够到位”问题

的整改。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严格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进一步健全责任体系、细化任务分工、完善推进机制、严抓考核督查。牢固树立为人民管理城市的理念和精管善治标准要求,直面和解决群众关心关注和反映强烈的

问题。

27.关于“警示教育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

每月在局信息网编发监察警示、党政纪案例2篇,8月至今已编发监察警示9篇,党政纪案例分析8篇;定期配合派驻组发送勤廉短信,8月至今发送勤廉短信10条,强化常态化警示教育。丰富警示教育载体,组织召开了专题警示教育大会、警示教育视频会议,局主要领导进行了专题警示党课,8月至今,全系统开展各类警示教育14次。

28.关于“机关岗位配备不够优化”问题的整改。

结合基层“三整合”人员转隶工作,对局机关借调的下属事业人员、参公人员以及外借其他单位的人员进行了调整,局机关共精简6人。

19.关于“年轻干部选拔培养力度不够”问题的整改。

完善年轻干部管理办法,做好年轻干部库的日常维护工作。注重高学历年轻干部培养,提拔任用干部时注重干部队伍结构和年龄层次的优化,加强对“90后”干部的培养。

30.关于“干部轮岗交流机制不够健全”问题的整改。

对在同一岗位任职超过5年的中层以上干部进行梳理和排摸,综合任职表现、能力特长等情况研究开展轮岗交流工作。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方面,我局将紧密结合年度考核等工作,做好党组织和党员“动力工程”评定、党员民主评议等工作,高质量开展好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宣传贯彻和党员冬训活动。在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方面,力争年底前完成剩剩7处未执行强拆令的违法建设拆除工作。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方面,将严格按照《太仓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和暂扣物品管理制度》,依法依规处理前期先行登记保存的证据、暂扣的物品。在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方面,将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和支付审核,确保合同签订主体与付款一致。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制方面,将加快推进市政处人员招录工作,在人员招录到位后尽快完成管作分离。常态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要求,进一步健全责任体系、细化任务分工、完善推进机制,严抓考核督查,持之以恒深化作风建设。牢固树立为人民管理城市的理念和精管善治标准要求,直面和解决群众关心关注和反映强烈的问题,完善网格化精细化常态化管理。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53282382;邮政信箱:太仓市府南街29-1号。

中共太仓市城市管理局委员会
2021年1月19日

市文体广旅局党委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市委第四巡察组于2020年3月31日至7月10日对市文体广旅局开展了巡察。8月26日,巡察组向市文体广旅局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巡察组反馈意见以来,市文体广旅局党委认真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局班子全体成员按照责任分工牵头研究措施,督促落实、带头整改,确保相关问题如期完成整改任务。

成立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局党委书记任组长,为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局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科室及下属单位负责人任领导小组成员,确保各项整改工作部署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根据巡察“问题清单”,分管领导认领问题、划定责任,全局上下层层带动,深入分析问题根源,逐项制定整改落实的举措;制定了《市文体广旅局党委关于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把整改事项落实到责任领导和具体责任人,明确完成时限,确保一件一件落实、一条一条兑现。

为及时掌握整改进展情况,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加强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对照各问题整改措施,整改阶段性情况总结逐一检查,对整改措施不到位的问题进行重点分析,提出完善的整改意见,确保整改工作按时间节点有序推进。局党委以严肃认真的态度,通过党委集中学习,深刻反思巡察组反馈的问题,认真梳理分析,剖析问题根源,找准解决对策。同时,进一步修订完善工作制度,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干部监督管理等工作机制,严明党规党纪,着力通过建章立制,切实堵塞漏洞,从源头上巩固巡察成果。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十九大精神不够深入”的整改

一是制定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加强集中学习;围绕《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十

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开展党委中心组学习。二是建立党委书记及班子成员党支部工作联系点制度,通过党委委员挂钩党支部,加强对党支部监督指导。三是党委会专题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围绕营业性演出、KTV管理、非法印刷出版物、网络直播监管等意识形态内容开展分析研判。四是积极加强网络阵地建设,丰富网上信息宣传,加强各公共文化阵地的氛围布置,积极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二)关于“部门履职尽责还需加强”问题的整改

一是积极制订《太仓市落实苏州市文化产业倍增计划实施方案》,加大高质量考核力度,联合相关部门科学制定各镇区文化产业增加值占比考核指标。二是印发《太仓市文化艺术类团体扶持奖励办法》,将文艺团体优秀文艺作品扶持项目纳入其中,重点扶持文艺精品生产。三是“十四五”公共文化体育规划已委托上海东方公共文化评估中心正在编制中,将明确提出我市体育事业和产业发展目标,2021年度体育发展产业引导资金已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四是开展了多形式、多渠道、全方位的全域旅游宣传宣传,全力争取创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五是举办太仓旅游文化美食节、开展太仓文旅消费促进季,组织相关文旅企业对上争取各类纾困、奖补资金,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三)关于“专项资金监督管理不够严格”问题的整改

一是积极宣传我市产业政策,除电竞产业外,鼓励培育其他门类项目申报。二是加强专项引导资金的监管力度,会同市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审计公司按照有关资金管理办法,对新申报项目进行审计。三是出台《太仓市公共文化发展专项资金使用办法》《太仓市市级公共文化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将公共文化发展补助、地方特色文化品牌打造等纳入其中。

(四)关于“党委议事规则执行不够规范”问题的整改

一是组织局党委委员对制度进行系统学

习,进一步强化制度管事、制度管理意识,日常工作中涉及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点工作,都充分征求各方意见建议。二是改进工作方法,局班子领导深入基层一线,围绕公共文化设施、文化产业发展、文旅融合、体育事业等方面开展调研,研究文旅发展存在的问题。三是围绕十四五规划编制、全域旅游发展、旅游民宿培育、文化品牌建设等开展深入调研,确保调研出成效。

(五)关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仍不同程度存在”问题的整改

一是政府网信息公开指定专人进行维护,对所涉及到的部门动态、太仓文化、部门信息公开等栏目,每半个月更新一次,太仓文化广旅官微7天内至少更新一次。二是对超标报销的餐费,已让涉及到的相关人员退回,对今后每次公务接待或外出公务活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三是已让相关人员退还未经审批的加班费,加班费将按照正常程序进行申报,未经批准的加班费一律不予发放。四是对涉及噪音扰民的举报进行全面梳理,联合属地公安、环保、综合执法局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巡查。

(六)关于“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还不够严格”问题的整改

一是下发了《关于加强文化艺术创作调研及采风活动管理的通知》,将文化艺术调研采风活动管理制度作为一项基本制度进行管理。二是出台了包括《关于体育类协会进一步规范使用财政资金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规范民间非营利组织使用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等文件,进一步规范协会各项操作程序。三是对于开展的各项文艺演出活动、体育赛事活动、文物专家函审等劳务费开具税务发票。

(七)关于“制度执行有待进一步严格规范”问题的整改

一是工会会员各项慰问严格执行工会相关制度执行;扶贫帮困、希望儿童、离退休人员慰问严格按照市相关文件执行。二是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严格

执行网吧接纳未成年人行政处罚细化标准。三是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自查工作,深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四是与各党支部签订党建工作责任书,层层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八)关于“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的意识不够强”问题的整改

一是在全系统开展廉政风险排查工作,研究制定《文体广旅局廉政风险防控制度》,对重点岗位加强廉政风险点排查。二是按照上行下效的原则确定是否可以协兼兼职,明确公职人员协会兼职不得取酬。三是班子成员加强民主生活会会前学习,严格执行民主生活会制度,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四是试行体育大联盟活动开展统一代理记账工作,规范财政资金使用。

(九)关于“党的组织生活开展不够严格”问题的整改

一是强调各支部召开组织生活会的严肃性,确保组织生活会环节规范。二是开展“党建体检”,党委切实加强对各支部党建工作开展情况的督查,对个别党支部班子成员进行调整,不断充实年轻力量,提升党务工作者业务水平。三是对相关支部台账进行检查,立行立改,党委加强对各支部党建工作开展情况的督查,要求各党支部今后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开好党支部大会。四是已督促个别未按月缴纳党费的党支部立行立改。

(十)关于“选人用人有待进一步科学规范”问题的整改

一是学习《太仓市机关事业中层干部管理办法》,明确工作程序,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相关流程。二是编外人员招录已由主管局统一实施,严格实行公开招聘流程,确保各环节程序规范、资料齐全、公开透明。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下一步,局党委将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巡察工作要求,进一步增强管党治党意识,落实管党治党责任,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持续深入开展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切实把整改成果转化和体现到各项工

作中。

(一)从严落实党委主体责任。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持之以恒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贯彻落实。牢固树立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意识,严格落实局党委主体责任,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做到思想认识到位、教育管理到位、监督整改到位、执纪问责到位,推动党风政风行风持续好转。夯实基层党组织建设,进一步强化基层党组织整体功能,严格落实党内生活,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

(二)扎实有效抓好后续整改。我局整改工作虽然取得了初步成效,但任务仍然艰巨。我们将以强烈的政治担当,紧扣市委第四巡察组反馈意见,持续抓好后续整改工作,做到整改不到位不罢手、不彻底不收兵,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全部完成整改任务。对已完成的整改事项,认真开展“回头看”,巩固已有成效,防止问题反弹;对还未整改到位的问题,紧盯不放、加大力度、加快进度,以钉钉子精神抓紧整改到位;对长期整改任务,强化措施、压实责任,确保问题整改全部到位、不留死角。

(三)着力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着眼于用制度管人管事,把解决具体问题与推进制度建设紧密结合,建立健全相关工作机制,力争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构建作风建设的长效机制。引导党员干部正确处理好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与推动当前工作的关系,着眼于服务群众积极推动当前工作,把巡察工作成效体现在整改落实的具体举措上,体现在实实在在为群众办事的工作成效上,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文体广旅事业发展的强劲动力。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0512-53522802;邮政信箱:太仓市文体广旅局办公室6A0803收(县府东街99号);电子邮箱 summer3350@163.com。

中共太仓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党委
2021年1月19日